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8日（星期一）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9日（星期五）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慕长鸿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《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23年度及2023年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：

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	2023年	2022年	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（%）
营业收入（元）	26,566,154,491.50	23,953,640,233.96	10.9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,305,894,015.06	1,089,925,387.25	19.81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	1,334,654,953.16	1,057,124,807.33	26.25

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,158,179,146.35	1,695,802,175.80	27.27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2.11	1.76	19.89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1.97	1.76	11.93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（%）	17.85	17.67	增加 0.18 个百分点
	2023 年 12 月 31 日	2022 年 12 月 31 日	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（%）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7,775,126,351.85	6,941,797,356.80	12.00
总资产（元）	14,409,201,726.96	11,309,351,401.89	27.41

2023 年财务决算详细数据详见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十节 财务报告”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（摘要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客观地反映了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。2023 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

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制定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和回报全体股东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等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对实际控制人提交的《关于持续提高股东回报暨 2023 年年度现金分红提议的函》进行专项研究、细化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定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如下：

1、中期分红的考虑因素：（1）截至 2023 年末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；（2）2024 年度中期盈利情况预测；（3）与资本开支、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匹配关系。

2、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：不超过当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%。

3、授权安排：为简化分红程序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中期分红方案范围内，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授权范围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制定程序合法、合规，有利于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，增加分红频次，简化分红程序，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期货和衍生品业务额度预计的公告》《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等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是以日常经营为基础进行额度预计，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综合成本，确保在客户端供应的稳定性和成本竞争力，具备合理性及必要性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》等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益，进一步提高整体收益，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；同意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

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等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投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；同意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等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实际及市场情况等因素，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，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任职的岗位、职务以及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执行和发放。

审议结果：全体监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，同意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等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内部控制相关规定，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相关环节，能有效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。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实际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等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10日